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更正只涉及 2017 年年度报告部分表述性内容、数据和个别关联交易信息补充，审计报告、财务数据等均未发生变化。

2018 年 12 月，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对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天热电”或“公司”）进行了现场回访检查，其中发现公司 2018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中部分信息有误，现就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修改前内容：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售热应收款项以及应收采暖费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本报告期金谷热源竣工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修改后内容：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同比增加 41.52%，系本报告期售热应收款项以及应收采暖费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同比下降 78.30%，系本报告期金谷热源竣工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二、“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四、资产及负债状况~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修改前内容：

截止本报告期末，未有资产权利受限情况发生。

修改后内容：

截止本报告期末，资产权利受限情况如下：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金廊热力有限公司于

2015年取得盛京银行沈阳中山支行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具体业务为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期限3年（自2015年11月18日至2018年11月17日），由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详见公司公告2015-51）、沈阳世纪投资有限公司做为担保人，以金廊公司的经营收费权做为质押。2017年11月，金廊公司向盛京银行沈阳中山支行提出的借款申请获批。本次借款金额人民币2400万元，并借款期限12个月（自2017年11月10日至2018年10月25日）并相应办理了经营收费权质押手续。注：2018年10月25日上述借款已全部结清，质押手续已解除。

三、“第五节 重要事项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修改前内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修改后内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公司在人员、机构运作等方面，未按规定与公用集团保持独立	不适用	责令改正	2017年09月30日	公告编号：2017-38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未按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即实施关联交易；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不适用	警示函措施	2017年09月30日	公告编号：2017-38
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	未按规定与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实行人员分开、机构独立运作	不适用	责令改正	2017年09月30日	公告编号：2017-38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母公司就上述责令整改事项分别进行了整改，措施如下：

一、惠天整改情况

（一）高管人员任免、员工招录、主要原材料采购、经营计划与实施报请公用集团批准的问题整改措施：

纠正不符合规定的干部任免，废止关于人员免职的通知；纠正员工招录集团审批的问题，公用集团保证惠天热电在自主招聘录用员工方面具有独立性；纠正主要原料采购集团审批问题，公用集团不再对惠天热电所有燃煤供应进行审批，完全由惠天热电自行选择采购渠道和方式；纠正生产经营计划与实施集团审批问题，公用集团将惠天热电主要业务和重点项目投资不再纳入统一管理框架。

（二）公司部分热源厂、换热站与公用集团子公司存在人员不独立的问题整改措施：

惠天热电已对相关拆小连大供热负荷及换热站等资产产权正式接收，聘用的人员随转入资产继续留用。过渡时期人员不独立、混用问题已经彻底消除；公司将通过内部宣传、培训等方式，向各职能部门普及上市公司相关规范运作的法律知识，提升公司员工上市意识。

二、公用集团整改情况

集团将保证惠天热电公司在高管人员任命方面的独立性。在主要原材料采购、生产经营等方面，公用集团决定日后惠天热电所有燃煤供应采取市场化方式运作，保证原材料采购上的独立性。公用集团表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规定，还权于企业，使惠天热电在生产经营方面具有独立性。在对惠天热电员工招聘录用方面，公用集团将采取区别于其他下属单位管理方式，使惠天热电公司在自主招聘录用员工方面具有独立性。下步，集团将认真组织学习《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文件，切实保证与惠天热电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五分开”，保证其独立性。

四、“第五节重要事项~十六、重大关联交易~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补充两项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沈阳储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	设计费	市场价	24.53	24.53	18.50%	24.53	否	据实结算	市价交易		
沈阳惠盛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	设计费	市场价	2.08	2.08	1.57%	2.08	否	据实结算	市价交易		

五、“第五节 重要事项~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修改前内容：

3、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政府拆联补贴款 11717.24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至今已陆续收到政府补贴款，详见公司公告 2017-25、2017-29、2017-32。

修改后内容：

3、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政府拆联补贴款 13751.83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至今已陆续收到政府补贴款，详见公司公告 2017-25、2017-29、2017-32。

六、“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应收款项”（本项修

改内容属 2017 年年报全文录入有误，审计报告内容是正确的)

修改前内容:

11、应收款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余额百分比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组合	8.00%	17.00%

修改后内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余额百分比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1-余额百分比 3 年以上居民用户采暖费的坏账	17.00%	17.00%
组合 1-余额百分比 按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8.00%	8.00%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0.00%	0.00%

七、“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0、存货~（1）存货分类”（本项修改内容属 2017 年年报全文录入有误，不涉及审计报告内容）

修改前内容: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本期（开发成本）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天赐大厦项目			580,000,000.00	188,986,221.66			11,731,320.34	200,717,542.00	62,916,527.80	11,710,416.67	其他
智慧产业园项目							39,300.00	39,300.00			

合计	--	--	580,000,000.00	188,986,221.66			11,770,620.34	200,756,842.00	62,916,527.80	11,710,416.67	--
----	----	----	----------------	----------------	--	--	---------------	----------------	---------------	---------------	----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洪湖湾项目	2016年09月01日	195,148,421.93	6,458,875.73	63,462,664.05	138,144,633.61	21,965,555.54	0.00
惠天美好家项目	2003年01月01日	432,267.90			432,267.90		
合计	--	195,580,689.83	6,458,875.73	63,462,664.05	138,576,901.51		

修改后内容：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本期（开发成本）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天赐大厦项目			580,000,000.00	188,986,221.66			11,731,320.34	200,717,542.00	62,916,527.80	11,710,416.67	其他
智慧产业园项目							39,300.00	39,300.00			
其他				-7,947,904.20		3,313,510.19		-11,261,414.39			
合计	--	--	580,000,000.00	181,038,317.46		3,313,510.19	11,770,620.34	189,495,427.61	62,916,527.80	11,710,416.67	--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洪湖湾项目	2016年09月01日	195,148,421.93	6,458,875.73	63,462,664.05	138,144,633.61	21,965,555.54	0.00
合计	--	195,148,421.93	6,458,875.73	63,462,664.05	138,144,633.61	21,965,555.54	0.00

八、“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2、税金及附加”（本项修改内容属 2017 年年报全文录入有误，不涉及审计报告内容）

明细表中“项目”栏下第一项“消费税”更改为“营业税”，其他数据文字不变。

除上述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补充更正后的《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留意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信息。本次补充更正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没有影响，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阅读上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1日